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ST亿利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3日、14日、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2023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54,182.0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67,450.10万元。

● 2024年4月29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股，连续1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4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 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 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 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4年6月13日、14日、17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尚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以氯碱、聚酯产业为核心的现代煤化工、清洁热力及光氢新能源业务。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参股、控股的330万千瓦光伏电站全部并网发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2023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54,182.0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67,450.10万元。

3、2024年4月29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6、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股，连续1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4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7、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8、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亿利集团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过去三个月内及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以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ST亿利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股，连续1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4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 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 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 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股，连续1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即使后续4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二、公司其他相关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1、2023年度，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54,182.0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为67,450.10万元。

2、2024年4月29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4日收盘价首次低于1元（当日收盘价为0.98元/股）后，后续交易日公司股票连续下跌，截止2024年6月1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股，连续1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股，即使后续4个交易日连续涨停也不能回归1元/股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锁定交易类强制退市。

5、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在亿利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390,609.99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2,000万元。亿利财务公司对于公司存放的39.06亿元货币资金的用途主要是向亿利集团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近日公司获悉相关贷款已被划分为次级贷款（不良贷款的一种）。又因亿利财务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因资产分类不实、高管人员长期缺位等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受亿利资源集团风险化解进度影响，公司存放亿利财务公司款项存在重大可收回性风险。

6、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8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7、2023年9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气化车间发生高压气体泄漏事故。亿鼎生态为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808.6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0.02%。目前，相关事故调查进行中，尚未复工复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三、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6月18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平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A：018253，基金代码 C：018254，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6月1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以上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本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4)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8-1288
网址：http://www.ftol.com.cn/etrading

（5）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6）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8
网址：http://www.18.cn/

（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http://www.5ifund.com/

（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http://www.snjijin.com/

（10）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http://www.hgccpb.com/

（11）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12）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 www.tonghuafund.com

（1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14）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15）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16）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7）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8-1235
网址：www.luxxfund.com

（18）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https://www.harvestwm.cn

（19）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2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6266
网址：http://admin.leadfund.com.

（21）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2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23）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24）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1转8)
网址：https://www.txfund.com/

（2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https://fi.cmbchina.com/

（26）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8日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湾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6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委托云湾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云湾基金的规定为准。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云湾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时间、优惠费率以云湾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富荣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88、C类004789）；
（2）富荣福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04、C类005105）；
（3）富荣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4、C类004795）；
（4）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64、C类005165）；
（5）富荣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109、C类006110）；
（6）富荣福银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545、C类012546）；
（7）富荣信息技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345、C类013346）；
（8）富荣福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876、C类012877）；
（9）富荣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4556、C类014557）；
（10）富荣富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2、C类004793）；
（11）富荣富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999、C类021394）；
（12）富荣富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441）；
（13）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488、C类007907）；
（14）富荣富恒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506）；
（15） 富荣医药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15655、C类015656）；
（16）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520、C类013521）；
（17）富荣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657、C类015658）；
（18）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467、B类003468）。

二、业务咨询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5-5600
网址：www.furamc.com.cn

2、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站：www.zhengtongfunds.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考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云湾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对于大额申购采用固定费用方式收费的基金不参与折扣活动。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该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及代销机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1,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9月18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资金到账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92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1.50%-2.5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4年6月13日到期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2.56%，收回本金1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774,312.33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604,938股，每股面值1.00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7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9,999,997.36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009,433.9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990,563.4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1月2日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CDAA5B0006）。

公司及德阳华智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合计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431020100101593091，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1,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	1.50%-2.35%	42.04-65.8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3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控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要素	
1.1 存款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 存款规模	[11000]万元
1.4 存款期限	[93]天（自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5 起息日（成立日）	[2024]年[6]月[17]日
1.6 到期日	[2024]年[9]月[18]日
2.观察标的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 ■上午/□下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 "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3.收益要素条款	
3.1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3.2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其中固定收益率=[1.5%]/年。
3.3 浮动收益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91%），则浮动收益率=[0.85%]/年；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91%）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3.4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客户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额度为11,000万元，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93天，产品收益由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收益率为1.5%/年，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挂钩标的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三）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1166，成立于1988年8月，注册资本为2,077,419.0751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吕家进。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4,312,216.88	1,507,283,459.85
负债总额	641,140,636.51	589,542,623.96
净资产	903,670,583.15	907,869,994.62
营业收入	607,773,273.30	117,640,69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35,958.64	3,266,102.06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6,509,907.13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9.1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60.38%。该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并能够产生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会计处理

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93.9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52.3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73.97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77.43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0	0	11,000
合计		62,000	51,000	297.66	1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4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13,000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4-050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3,452,14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14%。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后，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为130,294,000股，约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9.46%。

● 本次李卫国先生办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43,494,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3%，约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6.5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延期购回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通知，李卫国先生将前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计43,494,000股公司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上述业务已于2024年6月14日办理完毕，详情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约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卫国	是	37,284,000	否	否	2021年12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7月1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15	2.43	个人资金需求
李卫国	是	1,210,000	否	是	2023年3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7月12日		0.46	0.08	－
李卫国	是	5,000,000	否	是	2023年12月20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7月12日		1.90	0.33	－
合计	－	43,494,000	－	－	－	－	－	－	16.51	2.83	－

2、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约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李卫国	263,452,149	17.14	130,294,000	130,294,000	49.46	8.48	0	0	0	0
合计	263,452,149	17.14	130,294,000	130,294,000	49.46	8.48	0	0	0	0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89 证券简称：宏华数科 公告编号：2024-036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前，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华数科"）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新湖智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湖智脑"）持有14,501,91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04%。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7月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5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公司股东新湖智脑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288,000股，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90%。

近日，公司收到了新湖智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通知》，截至2024年6月14日，新湖智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转让了公司股份2,2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本次转让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新湖智脑股份转让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湖智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501,910	12.04%	IPO前取得：10,001,317股 其他方式取得：4,500,59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新湖智脑	2,288,000	1.90%	2024/6/6～2024/6/14	大宗交易	98.55－103.44	232,668,880.50	已完成	12,213,910	10.1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4-019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2月21日，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关于重大事项筹划停牌公告函》，称其与中国中车集团正在筹划公司股权划转事项，公司发布《关于筹划股权划转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2019年12月2日，公司收到株洲国投《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称其与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产投）签署了《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公司发布《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2019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株洲国投《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的告知函》，称其与中车产投正式签署了《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增资协议》，公司发布《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2020年3月24日，公司收到株洲国投《关于天桥起重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的告知函》，称其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完成5%股权转让中车产投的过户登记，公司发布《关于股东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此后，公司持续与株洲国投和中车产投沟通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最新进展情况，但该事项未进一步取得实质性进展。

2024年6月17日，公司收到株洲国投《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称"在充分考虑双方各自未来发展战略的基础上，经与中车产投友好协商"，双方于2024年6月17日签署了《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至此，《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项下合作事项终止。

截止本公告日，株洲国投、中车产投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化，仍然是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仍将继续支持公司未来发展。

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株洲国投《关于央地企业联合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4-036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体股东赠送免费接待参观服务体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感谢广大股东对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心和支持，同时便于股东更好地了解公司并体验公司"赛孚城应急体验场馆（杭州馆）"，公司决定以免费方式向全体股东赠送接待参观服务体验一次，现将活动内容公告如下：

一、参加活动的股东范围

2024年7月1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二、具体实施方案

1、杭州赛孚城基本情况

杭州赛孚城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兴业街27号。曾荣获电力科普教育基地、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浙江省防灾宣传教育基地、浙江省应急（安全）宣传教育体验馆、浙江省地震局应急救援训练教学基地、浙江卫星应急通信实训中心、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等荣誉。具体内容详见http://www.xianhengguoji.com/onedetail。

2、申领起止时间

申领时间为2024年7月1日08:00至2024年8月31日17:00。在申领时间内未进行本次活动申领登记的，则视为股东自动放弃参与本次活动的权利。

3、申领方式

活动期间，符合条件的公司股东可于2024年7月1日08:00起，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登记页面，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

4、身份确认

根据参与股东申请及提交的股东身份资料核实确认后，公司将以短信的方式发送给各位股东。若股东遗失或误删短信电子凭证，请与接待热线联系，我们将做身份核对和补发工作。

5、温馨提示

公司将会对股东登记信息进行认真核对，重复登记的股东以最后一次登记信息为准，每位股东只可享受一次活动。登记信息错误或者不完整等核对无法通过的情形，公司将无法安排参观服务体验活动，感谢理解和配合！

三、活动咨询方式

股东在申领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可拨打以下电话进行咨询：0571-88869702/0571-87666020；咨询时间为工作日09:30—16:30。

四、接待参观服务

根据股东的预约时间，公司于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期间，每周二或周四（工作日）安排一次赛孚城应急体验场馆（杭州馆）接待参访活动。因为首次举办，如有不周，敬请谅解。

五、风险提示

本次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